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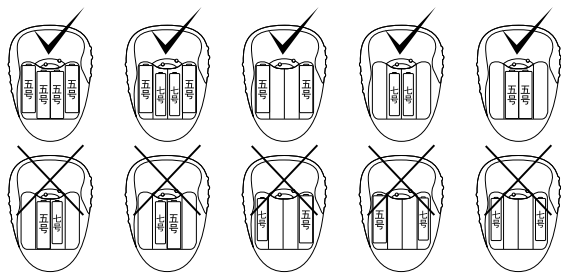
# GP 超霸充电宝 II

型号: GPPB05GW

执行标准号: GB4706.18-1999

## 充电说明:

1. 将GP超霸充电宝II接上电源, 避免使用电源拖板。
2. 充电前, 请按照电极正确位置充电, 避免将电池倒充。
3. 切勿将不同电容量的充电电池混合充电。
4. GP超霸充电宝II只适用于GP超霸1.2伏五号1500-1600毫安时及七号600-650毫安时镍氢充电电池。五号及七号充电电池可同时充电, 如图所示。使用其它低容量充电电池(五号低于1000毫安时, 七号低于450毫安时)会造成电池过充, 容易损坏充电器。



5. 红色显示灯亮起时, 表示正在操作。电池需经连续16小时充电后, 显示灯会由红色转为绿色, 表示充电器继续以安全的涓流模式充电, 使电池长期处于满充状态, 随时备用。
6. 满充电池可长期置于接上电源的GP超霸充电宝II内, 以保持其满充状态, 准备随时应用。

## 注意事项:

1. GP超霸充电宝II只供室内应用, 切勿将充电器暴露于霜雪及雨湿中。
2. 充电器只适用于镍氢充电电池。绝不可应用于其它种类电池, 否则可引致电池爆裂, 造成严重后果。
3. 禁止给不可再充的电池充电。
4. 切勿将不同类型电池(如镍氢、镍镉、硷性等)混合充电。
5. 避免将电池置于长期不使用的电器内。
6. 切勿将电池拆开, 弃于火中或短路。
7. 若电池效能明显下降, 请更换新电池。

金山工业集团产品  
www.gpbatteries.com.cn

输入电压(伏)	220V AC
输出电压(伏)	2.8V x 2
充电电流 五号 七号	130mA 52mA
涓流充电 五号 七号	80mA 33mA
充电室温	0°C 至 45°C
电池贮存温度	-20°C 至 35°C

05040C04004 (GP-J015B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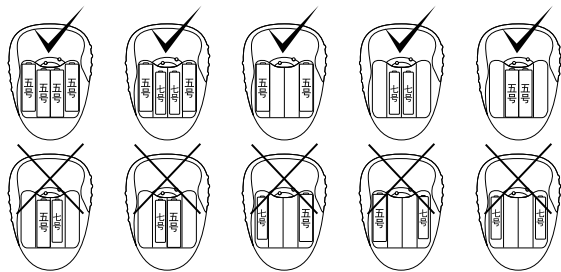
# GP 超霸充电宝 3

型号: GPPB04GW

执行标准号: GB4706.18-1999

## 充电说明:

1. 将GP超霸充电宝3接上电源, 避免使用电源拖板。
2. 充电前, 请按照电极正确位置充电, 避免将电池倒充。
3. 切勿将不同电容量的充电电池混合充电。
4. GP超霸充电宝3只适用于GP超霸1.2伏五号1800毫安时镍氢充电电池及七号800毫安时镍氢充电电池。五号及七号充电电池可同时充电, 如图所示。使用其它低容量充电电池会造成电池过充, 容易损坏充电器。



5. 红色显示灯亮起时, 表示正在操作。电池需经连续18小时充电后, 显示灯会由红色转为绿色, 表示充电器继续以安全的涓流模式充电, 使电池长期处于满充状态, 随时备用。
6. 满充电池可长期置于接上电源的GP超霸充电宝3内, 以保持其满充状态, 准备随时应用。

## 注意事项:

1. GP超霸充电宝3只供室内应用, 切勿将充电器暴露于霜雪及雨湿中。
2. 充电器只适用于镍氢充电电池。绝不可应用于其它种类电池, 否则可引致电池爆裂, 造成严重后果。
3. 禁止给不可再充的电池充电。
4. 切勿将不同类型电池(如镍氢、镍镉、硷性等)混合充电。
5. 避免将电池置于长期不使用的电器内。
6. 切勿将电池拆开, 弃于火中或短路。
7. 若电池效能明显下降, 请更换新电池。

金山工业集团产品  
www.gpbatteries.com.cn

输入电压(伏)	a.c 220V
输出电压(伏)	2.8V x 2
充电电流 五号 七号	130mA 52mA
涓流充电 五号 七号	80mA 33mA
充电室温	0°C 至 45°C
电池贮存温度	-20°C 至 35°C

05040C04004 (GP-J015B)